

证券代码： 400073 420073

证券简称：上普 A5 上普 B5

编号：临 2021-013

主办券商：中信证券

上海普天邮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累计涉及诉讼（仲裁）及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● **重要内容提示：**

● **证券虚假陈述案进展：**

新增 283 起，涉及立案金额为人民币 24,281,588.31 元；

新增判决共计 310 起，涉及立案金额为人民币 33,261,227.31 元，判决上海普天需赔偿的金额为人民币 26,197,088.69 元。总计已判决案件共计 564 起，涉及立案金额为人民币 92,343,808.96 元，判决上海普天需赔偿的金额为人民币 44,252,663.68 元。

- **是否会对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：**已判决、正在审理阶段案件，公司前期已考虑本次公告事项对公司损益的影响，并按谨慎性原则进行了账务处理，故对公司当期损益无重大影响。

上海普天邮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上海普天”）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披露了累计涉及诉讼（仲裁）及进展情况，具体内容详见《上海普天邮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计涉及诉讼（仲裁）及进展公告》（临 2020-099）。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本公告日累计涉及诉讼（仲裁）及具体进展情况如下：

一、新增诉讼案件情况表

序号	起诉方	被起诉方	诉讼（仲裁）类型	涉案金额（元）	诉讼进展情况
1	总计 283 名投资者	上海普天	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	24,281,588.31	正在审理阶段

二、新增诉讼案件的基本情况

投资者诉上海普天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共 283 起

1、案件当事人

原告方：总计 283 名投资者

被告方：上海普天

2、案件基本情况

上海普天于 2018 年 3 月 19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（沪【2018】4 号），上海证监局认定上海普天存在违法事实。

3、原告诉求

请求判令被告赔偿投资差额损失等合计 24,281,588.31 元；

4、案件进展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上述案件正在审理阶段。

三、前次披露的累计涉及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

投资者诉上海普天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

新增判决共计 310 起，涉及立案金额为人民币 33,261,227.31 元，判决上海普天需赔偿的金额为人民币 26,197,088.69 元。总计已判决案件共计 564 起，涉及立案金额为人民币 92,343,808.96 元，判决上海普天需赔偿的金额为人民币 44,252,663.68 元。

其他已披露诉讼案件暂无进展。

四、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

已判决、正在审理案件，公司前期已考虑本次公告事项对公司损益的影响，并按谨慎性原则进行了账务处理，故对公司当期损益无重大影响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普天邮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13 日